

自贡市狸狐洞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自贡市自流井区狸狐洞水库工程（枢纽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1月20日，自贡市狸狐洞水利工程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自贡市自流井区狸狐洞水库工程（枢纽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环保验收会议的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编制单位、自贡市狸狐洞水利工程有限公司及相关专家，在听取了自贡市狸狐洞水利工程有限公司对项目建设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和自贡市狸狐洞水利工程有限公司开展环保竣工验收调查情况的汇报后，通过现场查验、资料审查和询问，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自贡市自流井区狸狐洞水库工程（枢纽工程）》位于自贡市自流井区农团乡飞龙峡镇，本项目成立于2013年8月，于2019年12月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属于新建项目。项目永久占地 $241400m^2$ ，临时占地 $76600m^2$ （已拆除并进行了迹地恢复），为灌溉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自贡市自流井区狸狐洞水库工程（枢纽工程）》建设在自贡市自流井区农团乡飞龙峡镇，2012年7月，项目业主委托四川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开展自贡市自流井区狸狐洞水库工程（枢纽工程）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编制完善完成《自贡市自流井区狸狐洞水库工程（枢纽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2012年8月7日，内四川省生态环境厅以川环审批[2012]439文对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批



复，项目建成投运至今，未接到环境投诉，未发生环境违法事件，无环境行政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设计总投资为 6843.1891 万元，环保设施投资为 29.5 万元，占总投资的 0.43%；本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6843.1891 万元，环保设施投资为 29.5 万元，占总投资的 0.43%。

（四）验收监测调查范围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范围为自贡市自流井区狸狐洞水库工程（枢纽工程）主体工程、附属工程、环保工程等。验收监测调查内容为项目废水、废气、固废、噪声处置情况检查、环境管理检查、风险防范措施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调查，项目建设基本按照环评建设内容建设，其生产地点、工艺、规模、等未发生重大变更，本项目变动情况为：环评设计新建场内公路 2.4km，扩建 0.3km，设计等级为三级，行车速度 15km/h，路面宽 4.5m。实际建设主线延伸线公路、放水洞支线公路、左坝肩下坝公路。合计 1.51Km。主线延伸线公路，等级为四级，路基宽 7.5m，车道宽 6.5m。放水洞支线公路，等级为四级，路基宽 4.5m，行车道宽 3.5m。左坝肩下坝公路，等级为四级，设计行车速度 20Km/h，宽 4.5m。

参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更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本项目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施工期间已对生产废水采用自然沉降法进行处理，在施工



临时设施工区设简单平流式自然沉淀池，施工生产废水由沉淀池收集，经沉淀、隔油、除渣等简单处理后循环回用，做到生产废水不外排。本项目施工单位与施工期间不在工区内修建旱厕，同住房一起租用附近居民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营运期仅为内部道路会有地表径流雨水产生，项目采取道路两侧植物自然吸附沉降后对附近地表水的影响较小。

（二）废气

工程施工期间采取洒水抑尘措施后，工程施工期对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施工期间没有收到大气环境污染方面的投诉。根据项目性质，本项目营运期无大气污染物产生。

（三）噪声

本项目施工期间通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优化施工方案及场地布置及设置施工围挡后对环境影响较小，经实际调查，项目施工期间没有收到噪声污染方面的投诉。本项目营运期仅少量的交通噪声产生，通过限速及加强管理后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四）固废

本工程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来源于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弃方、废弃建材以及施工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采取分类回收，弃方及时清运等措施可消除固体废物环境卫生影响。营运期主要为车辆及行人产生的路面垃圾，由于本项目为附属内部道路且附近周边居民较少，采取定时清洁路面的方式进行及时清扫。

（五）生态环境

枢纽工程运行期将改变原河道上下游水文情势，造成狸狐洞水库坝址以下形成减水区。经对水库坝址以下河段自然、社会环境状况及用水情况调查，坝址下游 48.4km 的减水河段内无乡镇企业用水对象，



也无水资源利用专项设施，无规模化的农村取水设施，因此，水库所造成的脱减水段，对坝下两岸基本无影响。但会对减水段的水生鱼类造成影响，同时，大坝阻隔使河流水生生境片段化，不仅影响水生鱼类生存、繁衍的生态环境，而且将阻隔整个河段的物种交流。此外，河段减水对当地河道景观、自然景观协调性和下游地下水系统有一定程度影响。从维持河道生态功能角度出发，枯水期水库应下泄一定的环境用水。工程采用项目河道内生态环境流量取坝址处多年平均流量的 10%。狸狐洞水库坝址处多年平均流量 $0.249\text{m}^3/\text{s}$ ，生态环境流量取 $0.025\text{m}^3/\text{s}$ ，年生态环境水量约 78 万 m^3 。项目已落实下泄生态流量设施及下泄流量自动测报、远程传输系统（距离生态放流管出口 2m 处安装有超声波流量仪，控制室可远程查看生态流量），确保生态流量的足时足量泄放。

四、环保验收监测调查情况

本项目为防洪堤枢纽工程建设工程，根据项目性质，营运期无特征污染物“三废”产生，故无需进行环境质量及污染源监测。

五、环境管理情况

自贡市狸狐洞水利工程有限公司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对防洪堤设施提供有效的管理制度，项目成立了环保机构，明确了环保机构职责：1、在分管领导负责下，认真贯彻执行国家、上级主管部门的有关环保方针、正常和法规，负责环保工作的管理、监察和测试等。2、负责组织制定环保长远规划和年度总结报告。3、监督检查执行“三废”治理情况。4、组织企业内部环境监测，掌握原始记录，建立环保设施运行台账，做好环保资料归档和统计工作，按时向上级环保部门报告。5、对员工进行环保法律、法规教育和宣传，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根据调查，项目在运行过程中，按照环保制度的规定



七、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自贡市自流井区狸狐洞水库工程（附属公路）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经过验收调查和监测，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未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行政法规受到处罚，营运期无“三废”污染物产生及排放，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的要求，同意通过验收。

八、后续要求

- (一) 严格环保管理制度及专人负责制度，加强公路的日常巡查与维护
- (二) 认真落实各项事故应急处理措施，加强应急事故演练，避免污染事故的发生。

九、验收人员信息

自贡市自流井区狸狐洞水库工程（附属公路）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专家组成员签字：

李中海 潘启义 邵国静

自贡市狸狐洞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0日



附件：

自贡市自流井区狸狐洞水库工程（附属公路）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

| 类别 | 姓名 | 单位名称 | 职务/职称 | 联系电话 | 签字 |
|--------|-------------------|--|-----------------|---|-------------------|
| 建设单位 | | | | | |
| 设计单位 | | | | | |
| 施工单位 | | | | | |
| 环评单位 | | | | | |
| 验收监测报告 | | | | | |
| 监测单位 | | | | | |
| 环保技术专家 | 张中海 张中海 张中海 | 四川鸿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鸿鹤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四川鸿鹤生态环境检测中心 | 高工 工程师 高工 | 13980227580 18910081302 189092826 | 张中海 张中海 张中海 |

2020年1月20日



创建全能扫描王